

关于峰城区 2020 年财政预算上半年 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9 月 9 日在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叶宗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围绕“聚力改革 攻坚突破”重点改革任务，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针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聚力增收节支，全力减税降费，发力财税改革，着力攻坚突破，财政保障能力不断提升，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推动了全区经济社会稳中有进、健康发展。

一、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890 万元，占预算的 62.4%，增长 7.7%。

——分征收部门情况：税务部门完成 40152 万元，占预算的 44.7%，欠时间进度 5.3 个百分点，下降 9%；财政部门完成 20738 万元，占预算的 265.1%，增长 67.1%。

——分收入项目情况：税收收入完成 37171 万元，占预算的 44.2%，下降 10.7%，税收收入占财政收入比重为 61%；其中主体税种收入完成 26627 万元，下降 11%，占财政收入和税收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3.7%和 71.6%。

——分收入级次情况：区本级完成 39005 万元，占预算的 74.54%，增长 19.73%；镇街级完成 21885 万元，占预算的 48.34%，下降 8.5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116 万元，占预算的 47.78%，增长 1.8%。

——分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10 万元，占预算的 55.28%；国防及公共安全支出 6731 万元，占预算的 58.45%；教育支出 29301 万元，占预算的 48.59%；科学技术支出 497 万元，占预算的 32.3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1 万元，占预算的 56.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72 万元，占预算的 88.13%；卫生健康支出 9369 万元，占预算的 35.92%；节能环保支出 416 万元，占预算的 12.88%；城乡社区支出 6811 万元，占预算的 62.51%；农林水支出 10403 万元，占预算的 29.89%。

——分级次支出完成情况：区本级完成财政支出 92294 万元，占预算的 48.44%，增长 2.51%；镇街级支出完成 20822 万元，占预算的 45.06%，下降 1.16%。

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0890 万元加预计税收返还 3500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7391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5986 万元,预计财力总计 144289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3116 万元加预计上解支出 9118 万元,预计支出总计 122234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18718 万元,占预算的 15.1%;累计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70211 万元,占预算的 59.15%。基金支出占用了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和其他财政性资金。

上半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26000 万元,需调整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转移性收入 26000 万元,增加政府性基金支出 26000 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0925 万元,占预算的 38.64%;累计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5278 万元,占预算的 47.24%。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5000 万元,占预算的 16.67%。

(五) 预算执行特点及存在的问题

——上半年收入任务超额完成。坚持培植财源、夯实税基,切实增强组织收入工作的预见性和主动性。上半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序时进度 12.4 个百分点,实现时间、进度“双过半”的任务目标。

——**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增强**。把做强财政实力与切好民生蛋糕相结合，持续增加民生投入力度，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1.6%，增幅位居全市首位。

——**税收收入增长难度持续加大**。伴随国家减税降费效应的逐步显现，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及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总体下调；加之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减缓了财政收入增长速度；全面深化增值税改革，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进一步降低下调等因素，对我区税收影响较大。

——**兑现刚性支出难度加大**。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责任重大，兑现工资增长、落实民生保障、到期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增幅大于财政收入增幅；全区重大项目支出、经济社会发展配套支出等均需大量财力保障，资金统筹协调难度加大，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镇（街）财政困难状况短期难以改变；局部金融风险依然存在。

二、预算执行中采取的措施

（一）聚力推进收入征管。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带来的减收压力，财税部门树牢“志在必胜、干则必成、峰干能成”的信心和决心，健全和完善收入激励约束机制，依托大数据平台加强分析研判，实时关注税源增减状况，实现动态管理。对辖区重点企业做好有针对性的纳税服务，对小微企业结合税源调查由税务、财政、镇（街）等部门共同做好纳税服务，不断提高我区税源造血能力和财源建设能力。一是

严格落实征收目标。坚定不移将组织收入作为贯穿财税工作的主线，围绕年度财税收入目标，依法征收、科学堵漏，切实加强收入征管力度。严格依法治税，强化综合治税，确保应收尽收；大力盘活各类资产、资源，确保能进财政的收入应收尽收，防止体外循环；完善税收征管激励机制，及时将收入任务分解落实到征管部门和镇（街）；健全绩效考核制度，充分调动各方面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坚持“季调度、月分析、周晒图”的跟踪督办工作法，确保收入足额入库。

二是形成综合治税合力。充分利用好税收保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之间的沟通联系，强化横向纵向协税能力，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倒排入库计划，合理把握组织收入节奏、力度。

三是加强涉税信息研判。进一步完善“政府领导、财税主管、部门配合、社会参与、法律保障”的税收保障信息平台建设；构建虚拟镇街金库系统，合理界定税收归属地，实现企业税源的动态管理，方便镇街对辖区内企业税收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和综合利用。

（二）聚力推进减税降费。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破解当前面临的主要问题和困难，在全面落实国家减税降费基础上，在地方权限内，继续落实好各类经营主体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多项减税降费政策。

一是区政府及财税部门坚决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在前期已出台的小微企业普惠性减免、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六税两费”减半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下调等一批更大规模减税降

费政策。加强收入测算预判，积极释放政策红利，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执行到位，提升经济发展的活力和动力。**二是**延长房租减免。对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性房产的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在落实第一季度免收、第二季度减半征收房租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将减半征收房租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聚力推进民生福祉。随着收支矛盾加剧，能否有保有压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在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三保”的基础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民生资金监管，提升民生资金使用效益，突出保障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支出，考验着政府的担当和智慧。**一是**将财政资金向符合条件的重点项目和民生补短板项目倾斜，统筹使用财政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民生领域重点项目建设。拨付坛鑫片区回迁安置房项目款 3130 万元；栅门巷回迁安置房建设款 15970 万元；承汇二期棚改工程款 1143.7 万元；“四好农村公路”建设款 1568 万元；郊兰线建设征地拆迁补偿款 2100 万元等。**二是**支持农村薄弱化学校改造及新建学校校舍、教学楼和餐厅建设，积极发展特殊教育，为创建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拨付 11517 万元用于枣庄一中改扩建项目；拨付 2729 万元用于荀子学校建设工程项目及匡衡小学大班额改造；拨付 2458 万元用于特教学校、镇街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学楼改造工程。**三是**落实好基层人员工资福利待遇。上半年，在区级资金调度极度紧张的情况下，优先拨付各镇街调度款专项用于工资发放，对财政困难的镇街超拨调度款 10337 万元，履行“兜底”责任。**四是**加强社保基金

账户管理，加大社会保障投入。1-6月份，拨付机关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基金 11200 万元，房补物业费 1566 万元；拨付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6400 万元，保证了 6 万余名 60 岁以上老年人按时领取养老金；落实民师、乡医待遇支出 402.6 万元。**五是完善社会福利救助体系**，保障困难群众生产生活。拨付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资金 186 万元，城乡最低保障金 1940 万元，城乡特困供养人员资金 1043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1026 万元，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 180 万元，临时救助资金 216 万元，医疗救助资金 574.7 万元等，筑牢民生底线。

（四）聚力推进财税改革。创新财政支持经济发展和项目建设方式，积极推行财政资金的资本化运作，遵循“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突出重点、带动全局、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助推新旧动能转换，为引进高端项目打造创新平台。**一是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通过转型后的政府融资平台市场化运作，让更多的金融“活水”浇灌实体经济。6月底，区政府明确了山东宏达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层人选，市场化转型进入了实质阶段。宏达公司投资的汉芯产业园项目截止上半年已完成工程量约 13500 万元，占工程总造价的 74.18%。8月初，可以达到企业入驻条件。**二是管好用好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坚决在国家赋予地方政府融资权限内依法举债，牢牢守住债务限额的“天花板”。建立健全专项债券项目库，加强项目储备与审核，严格将专项债券资金用于符合条件的重点项目和民生补短板项目。督促相关单位加快债券使用进度，确保债券资金早使用、早见效。上

半年，我区发行的新增专项债券 26000 万元，全部用于汉芯产业园和供排水提升改造工程等重点领域、民生领域，切实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三是加快推进绩效评价工作。严格落实“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上半年完成预算评审项目 16 个，报审金额 5745.8 万元，审定金额 4988.5 万元，审减金额 757.3 万元，审减率为 13.2%。抓好扶贫资金动态监控，上半年共完成扶贫项目 38 个，金额 5006.65 万元。

主要名词解释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2.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 3.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八个险种。
- 6. 政府债务率：**是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占政府综合财力的比率。其中，政府综合财力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

算收入与上级补助收入之和，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的数额。